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人民幣3,293.50百萬元，與2013年同期相比增長12.10%。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稅前溢利人民幣848.77百萬元，與2013年同期相比增長9.62%。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人民幣670.78百萬元，與2013年同期相比增長5.50%。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10.36分。

業績摘要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

(除另有指明者外，金額均以千元人民幣列值)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30,023	23,935,069
無形資產		4,399,946	4,494,646
商譽		124,194	124,194
預付租賃款項		131,032	131,90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31,356	1,650,903
向聯營公司貸款		161,368	149,44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80,370	80,463
遞延稅項資產		98,532	100,1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8,528	98,528
可回收增值稅		801,257	561,83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703,368	763,646
		<u>32,859,974</u>	<u>32,090,764</u>
流動資產			
存貨		92,731	84,6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833,475	1,858,61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28,819	1,040,249
即期稅項資產		9,225	9,12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1,443	117,696
預付租賃款項		2,261	2,269
可回收增值稅		417,827	548,5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73,046	421,7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2,262	2,319,504
		<u>6,181,089</u>	<u>6,402,388</u>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102,129	4,797,551
應付關聯方款項		534,505	304,700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4,146,973	3,617,543
短期融資券		1,800,000	1,800,000
應付所得稅		101,621	126,102
		<u>9,685,228</u>	<u>10,645,896</u>
流動負債淨額		<u>(3,504,139)</u>	<u>(4,243,50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355,835</u>	<u>27,847,25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13,222,844	12,077,830
中期票據		1,000,000	1,000,000
公司債券		3,591,326	3,588,434
遞延稅項負債		24,637	26,092
遞延收入		189,426	190,742
		<u>18,028,233</u>	<u>16,883,098</u>
資產淨值		<u>11,327,602</u>	<u>10,964,15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477,413	6,477,413
儲備		4,589,270	4,199,67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1,066,683	10,677,085
非控股權益		260,919	287,073
權益總額		<u>11,327,602</u>	<u>10,964,158</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1. 一般及呈列基準

董事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特別注意到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504,139千元。經考慮本集團可使用但未動用的銀行融資及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入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在財務負債於可見將來到期時悉數償還。因此，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

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變更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	徵稅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以及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 電力	3,031,144	2,654,384
— 熱力	262,056	277,609
服務收入(附註)	300	6,017
	<u>3,293,500</u>	<u>2,938,010</u>

附註：服務收入指向第三方提供修理及維修服務產生之收入。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下列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及補貼：		
— 清潔能源生產(附註(a))	486,732	228,681
— 資產建設(附註(b))	1,316	1,3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非上市	2,290	—
核證減排量和自願減排量收入(附註(c))	—	31,696
增值稅退還(附註(d))	23,210	10,137
其他	5,795	6,042
	<u>519,343</u>	<u>277,872</u>

附註：

- (a) 本集團位於中國北京的燃氣及風力發電設施可享有北京政府頒佈的補貼政策。北京政府根據預定補貼率及不定時批准的數量就該等設施的發電銷售向本集團發放補償金。補助根據本集團相關燃氣及風力發電設施所生產及出售的實際發電量按預定補貼率撥至損益。
- (b) 有關資產建設的補助由中國若干地方政府提供，以鼓勵清潔能源設施建設。本集團於收取補助時錄得該等補助為遞延收入，並會為與相關資產折舊匹配而撥回至損益。
- (c) 本集團出售由根據聯合國清潔發展機制(「清潔發展機制」)登記註冊的風電場或其他清潔能源設施所生產的碳信用額(又稱經核證碳減排量(「核證減排量」))，及出售清潔發展機制項目在根據清潔發展機制登記前生產的自願性碳減排量(「自願減排量」)。有關核證減排量及自願減排量的收入於本集團與買方訂有合約安排、確定或可釐定售價、已生產有關電力以及核證減排量及自願減排量已經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審核及認證時確認。
- (d) 本集團有權就風電場的發電銷售所得收入享受50%的增值稅退還，並可就向居民的熱力銷售所得收入享受全額增值稅退還。

5. 其他利得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利得(虧損)包括：		
應收呆賬減值虧損	(946)	(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利得(虧損)	34	(359)
外匯虧損淨額	(4,941)	(4,567)
聯營公司少數股東資本性投入產生的損益(附註(a))	-	87,747
其他(附註(b))	50,869	2,755
	<u>45,016</u>	<u>85,548</u>

附註：

- (a) 該項目是分佔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京能國際」)資本儲備的增加，是由於京能國際一間子公司向若干非控股股東非公開發售股份而產生。
- (b) 本集團與中國一家主要電力公司(「買方」)訂立股份出售協議，出售內蒙古京能巴音風力發電有限公司(「巴音發電」)的90%股權。截止於2013年12月31日，由於不同政府部門頒佈的若干政策相衝突導致巴音發電出現不固定上網電價，買方拒絕支付餘額人民幣50,400千元。本集團管理層估計買方未結付代價或會減值，全額確認代價撥備。截止於2014年6月30日期間，通過雙方公平磋商，買方繼續履行該股份出售協議，本公司已收回部分款項。

6. 利息收入／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u>12,891</u>	<u>15,156</u>
利息開支	632,766	473,750
減：利息資本化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	<u>(148,083)</u>	<u>(68,564)</u>
財務費用總額	<u>484,683</u>	<u>405,186</u>
財務費用淨額	<u>471,792</u>	<u>390,030</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29,550	81,074
遞延稅項(附註13)：		
本年度	<u>153</u>	<u>8,393</u>
所得稅開支	<u>129,703</u>	<u>89,467</u>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一般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第46號聯合通知(2008年)，中國公司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可於相關項目獲利首年就2008年1月1日後批准的合資格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產生的應課稅收入開始享受「三免三減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風電場項目享有該稅務優惠。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西部地區鼓勵企業的稅收優惠及若干產業導向稅收優惠措施仍然有效，直至原稅收優惠期限於2020年12月31日屆滿。享有該項稅收優惠的中國公司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並可於相關項目獲利首年就產生的應課稅收入開始享受「兩免三減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本集團若干風電場專案及水電專案享有該稅務優惠。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652	309
撥至損益的預付租賃款項	2,081	1,45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款項	6,064	5,578
	<hr/>	<hr/>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5,579	426,885
無形資產攤銷	96,292	90,828
	<hr/>	<hr/>
折舊及攤銷總額	<u>591,871</u>	<u>517,713</u>

9. 股息

- (a) 於2014年6月9日，本公司宣派合共約人民幣281,120千元的股息。
- (b)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70,776千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35,834千元)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6,477,413,000股(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149,905,000股)計算。

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原因在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778,351	1,815,299
應收票據	57,650	44,895
	<u>1,836,001</u>	<u>1,860,194</u>
減：應收呆賬撥備	2,526	1,580
	<u>1,833,475</u>	<u>1,858,614</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劃分為：		
— 流動	1,833,475	1,858,614
— 非流動	—	—
	<u>1,833,475</u>	<u>1,858,614</u>

以下為於呈報日期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應收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0日以內	621,764	1,051,620
61至365日	608,352	402,133
1至2年	228,295	66,914
2至3年	286,564	329,766
3年以上	88,500	8,181
	<u>1,833,475</u>	<u>1,858,614</u>

應收呆賬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期初	1,580	875
年／期內撥備	946	705
年／期終	<u>2,526</u>	<u>1,580</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238,731	3,192,253
應付票據	400,220	1,201,155
預收客戶賬款	32,155	17,004
工資及員工福利	43,899	53,697
應繳非所得稅稅項	19,842	72,827
應付預提利息	219,118	213,029
應付股息	95,089	—
其他應付款項	53,075	47,586
	<u>3,102,129</u>	<u>4,797,551</u>

以下為於呈報日期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605,194	1,414,727
31至365日	1,241,345	1,393,880
1至2年	156,110	235,503
2至3年	121,143	37,070
3年以上	114,939	111,073
	<u>2,238,731</u>	<u>3,192,253</u>

一年以上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應付質保金。

1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已呈報以下報告分部。

- 風力發電：建造、管理和營運風力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管理和營運天然氣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及熱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水力發電：建設、管理及營運水電站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其他：「風力發電」、「燃氣發電及供熱」及「水電」以外的業務活動。

(a)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部劃分的報告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售電	769,418	1,975,550	125,723	160,453	3,031,144
熱力銷售	—	261,383	—	673	262,056
其他	—	—	—	300	300
報告分佈收入／總收入	<u>769,418</u>	<u>2,236,933</u>	<u>125,723</u>	<u>161,426</u>	<u>3,293,500</u>
報告分部收益(附註(i))	<u>431,447</u>	<u>569,118</u>	<u>62,627</u>	<u>74,723</u>	<u>1,137,915</u>
報告分部資產	<u>14,040,348</u>	<u>14,100,922</u>	<u>4,575,501</u>	<u>11,575,035</u>	<u>44,291,806</u>
報告分部負債	<u>9,722,042</u>	<u>9,116,986</u>	<u>2,040,419</u>	<u>14,228,653</u>	<u>35,108,100</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227,014	203,112	30,058	35,395	495,579
攤銷	81,440	1,090	11,702	2,060	96,292
財務費用(附註(ii))	271,131	91,167	29,091	93,294	484,683
其他收入	36,800	478,393	3,360	790	519,343
包括：					
—有關清潔能源生產 的政府補助	11,836	474,896	—	—	486,732
—其他	24,964	3,497	3,360	790	32,611
報告分部非流動資產 開支	<u>137,989</u>	<u>761,446</u>	<u>116,089</u>	<u>242,151</u>	<u>1,257,675</u>

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部劃分的報告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千元	水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售電	859,756	1,630,830	133,163	30,635	2,654,384
熱力銷售	–	277,516	–	93	277,609
其他	–	–	–	6,017	6,017
報告分佈收入／總收入	<u>859,756</u>	<u>1,908,346</u>	<u>133,163</u>	<u>36,745</u>	<u>2,938,010</u>
報告分部收益(附註(i))	<u>506,863</u>	<u>383,035</u>	<u>63,725</u>	<u>(21,473)</u>	<u>932,150</u>
報告分部資產	<u>13,891,406</u>	<u>9,332,000</u>	<u>2,905,781</u>	<u>9,766,435</u>	<u>35,895,622</u>
報告分部負債	<u>10,083,018</u>	<u>6,136,037</u>	<u>1,812,325</u>	<u>10,209,476</u>	<u>28,240,856</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215,637	169,610	32,813	8,825	426,885
攤銷	77,333	34	1	13,460	90,828
財務費用(附註(ii))	297,593	81,482	14,418	11,693	405,186
其他收入	43,897	229,222	4,753	–	277,872
包括：					
– 有關清潔能源生產 的政府補助	14,607	214,074	–	–	228,681
– 來自核證減排量及 自願減排量的 收入	17,527	14,169	–	–	31,696
– 其他	11,763	979	4,753	–	17,495
報告分部非流動資產 開支	<u>157,485</u>	<u>994,219</u>	<u>124,956</u>	<u>151,841</u>	<u>1,428,501</u>

(i) 分部收益乃於收入、其他利得及虧損及其他收入(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扣除燃氣消耗、折舊和攤銷、員工成本、維修保養以及其他開支後得出。

(ii) 財務費用已就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額外資料分配至各分部，惟並不被視為計入分部收益。其指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數額，惟未計入計量分部收益或虧損。然而，相關借貸已分配至分部負債。

(b)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與合併財務報表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業績		
報告分部收益	1,137,915	932,150
未分配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及股權轉讓收入等	2,290	—
聯營公司少數股東資本性投入產生的損益	—	87,747
經營溢利	1,140,205	1,019,897
利息收入	12,891	15,156
財務費用	(484,683)	(405,1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0,452	144,377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93)	24
合併除稅前溢利	<u>848,772</u>	<u>774,268</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44,291,806	35,895,622
分部間抵消	(8,739,981)	(7,238,138)
未分配資產：		
— 與聯營公司的投資	1,831,356	1,687,343
— 向聯營公司貸款*	161,368	149,440
— 與合營公司的投資	80,370	80,414
— 遞延稅項資產	98,532	102,55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8,528	98,028
下列項目的列報差異：		
— 可收回增值稅(附註(i))	<u>1,219,084</u>	<u>853,759</u>
合併資產總額	<u>39,041,063</u>	<u>31,629,024</u>

* 所有相關利息收入乃分配至各分部，惟該等資產負債表項目並無分配至各分部，故導致所呈列分部業績與分部資產不匹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	201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35,108,100	28,240,856
分部間抵消	(8,739,981)	(7,238,138)
未分配負債：		
－應付所得稅	101,621	38,971
－遞延稅項負債	24,637	27,487
下列項目的列報差異：		
－可收回增值稅(附註(i))	1,219,084	853,759
合併負債總額	<u>27,713,461</u>	<u>21,922,935</u>

附註：

- (i) 可回收增值稅在分部資料內與應付增值稅抵銷，惟重新分類及在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資產。

所有資產分配至報告分部，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向聯營公司貸款以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收入分配基準為所賺取收入的中國境內客戶所在地，及銷售活動乃於中國境內進行。

(d)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3,031,144千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54,384千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分部劃分的銷售電力予主要客戶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風力發電	769,418	859,756
燃氣發電及供熱	1,975,550	1,630,830
水電	125,723	133,163
其他	160,453	30,635
總計	<u>3,031,144</u>	<u>2,654,384</u>

14. 報告期後事項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京能香港」)與金風資本(澳大利亞)有限公司(「金風澳大利亞」)、New Gullen Range風電場(控股)有限公司(「新GRWF控股公司」)及New Gullen Range風電場有限公司(「新GRWF項目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京能香港同意認購，新GRWF控股公司同意發行新GRWF控股公司股份，相當於新GRWF控股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5%。金風澳大利亞持有新GRWF控股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餘下25%。新GRWF控股公司持有新GRWF項目公司100%的已發行股份。

於2014年7月9日，新GRWF項目公司與Gullen Range風力發電廠私人有限公司(「GRWF」)訂立受讓指定與資產出售協議，新GRWF項目公司同意以總對價約319,460,000澳元(折合約人民幣2,296,917,400元)自GRWF處購買目標資產。

目標資產指GRWF的部分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風電場項目。GRWF在澳大利亞擁有並運風電場項目。於本公告日期，風電場項目仍在建設中。風電場項目將安裝總共17套GW82/1500風機及56套GW100/2500風機。風電場項目已於2012年8月開始建設。預期電網連接將於2014年下半年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4年上半年，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結構調整穩中有進，轉型升級勢頭良好。在經濟趨穩的同時經濟結構發生一些深刻的變化，新產業、新業態、新產品在分化中孕育，在分化中成長。

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的統計數據，2014年上半年，全國電力供需平衡，全國全社會用電量26,276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3%；全國規模以上電廠發電量26,163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8%。截至6月底，全國6,000千瓦及以上電廠裝機容量12.5億千瓦，同比增長9.4%。其中，水電2.54億千瓦，火電8.79億千瓦，核電1,778萬千瓦，並網風電8,275萬千瓦，並網太陽能發電1,814萬千瓦。1-6月份，全國基建新增發電生產能力3,670萬千瓦，比上年同期多投產427萬千瓦；其中，水電1,301萬千瓦、核電329萬千瓦、風電投產443萬千瓦，分別比上年同期多投產412、109和33萬千瓦；火電新投產1,503萬千瓦、太陽能新投產94萬千瓦，分別比上年同期少投產82和44萬千瓦。

報告期內，本集團面臨複雜的經濟形勢，堅持以發展質量和效益為中心，強化內部管理，充分發揮自身的比較優勢，認真貫徹既定的經營方針，各業務板塊健康有序發展，本集團盈利能力、競爭能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穩步提升，繼續保持良好經營發展態勢。

一、上半年業務回顧

1. 發電量平穩上升，盈利水平穩步增長

上半年各業務板塊呈現不同發展趨勢，總體呈現向好態勢。隨著北京市治理大氣污染工作的不斷加強，本集團發揮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在北京地區的優勢，強化內部管理，合理安排生產計劃，充分利用產能，實現了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發電量的高速增長，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發電量相比去年同期增長了10.68%。本集團抓住機遇，積極拓展光伏發電業務，從2013年隨著光伏發電業務投產裝機容量的增加，上半年光伏發電量有較大增幅。報告期內，本集團發電量6,170,456兆瓦時，同比2013年增長4.82%；收入和利潤水平穩步增長，收入人民幣3,293.50百萬元，同比2013年增長12.10%；2014年上半年稅前溢利人民幣848.77百萬元，同比2013年增長9.62%。

截止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控股總發電量種類分類如下：

發電種類	截止	截至	二零一四年 控股總發電量 (兆瓦時)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控股總發電量 (兆瓦時)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控股總發電量 (兆瓦時)	
燃氣發電及供熱	3,811,300	3,443,546	10.68
風力發電	1,682,433	1,866,226	-9.85
水力發電	490,757	541,819	-9.42
光伏發電	185,966	35,233	427.82
合計	6,170,456	5,886,824	4.82

2. 充分利用政策優勢，穩步推進業務發展

2014年1月22日北京市第十四屆人民代表大會第2次會議通過了《北京市大氣污染防治條例》，自2014年3月1日起施行。該《條例》對重點污染物排放總量控制、固定污染源污染防治等方面進行了規定，該條例的通過標誌著北京市在大氣污染治理方面建立了更詳細的法律依據。此外，北京市政府表示將在2013年-2017年投入人民幣7,600億元治理PM2.5。

秉承上述政策利好，本集團作為北京市屬清潔能源企業，積極為北京市的社會發展尤其是大氣污染治理貢獻力量，同時也借助北京市大力治理大氣污染的契機，大力提升核心競爭能力。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燃氣發電項目順利推進，重點燃氣發電項目—西北熱電中心京西熱電項目、東北熱電中心高安屯項目，為保障北京市政府對大氣污染防治計劃的順利實施，加快工程建設進度，施工有序有效。在高效基建管理下，順利完成項目建設各節點目標，已進入分階段調試期，為確保2014年底項目按期投產的目標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區域能源項目—上莊燃氣2014年5月獲得核准，工程建設全面展開；區域能源項目—未來城燃氣項目經過分部安裝調試，已經於7月3日正式投產。在風電方面，官廳三期工程建設、設備吊裝工作正在積極加快推進，預計年內投產；在光伏發電方面，北京市唯一的地面光伏項目「京能八達嶺太陽能綜合試點工程」項目正在全面建設期，光伏板鋪設工作正穩步推進，預計2014年內投產。

除北京地區的項目外，本集團利用政策優勢，大力推進光伏發電建設。2014年2月，國家能源局宣佈，2014年中國新增光伏發電裝機規模14GW，其中分佈式光伏發電8GW，地面光伏發電6GW。為了促進我國光伏行業的健康發展，國家和各地方政府不斷出台光伏政策進行扶持，本集團順勢而為，擇機擇優推進生

產，上半年投產運營光伏裝機容量達到210兆瓦，比去年同期增加160兆瓦，增長320%。同時，本集團在內蒙古、河北、黑龍江、遼寧、新疆、寧夏、甘肅、山西、湖南等區域積極開展項目前期工作，儲備了大量優質光伏發電項目。

3. 獲強力政策支持，燃氣發電項目上調上網電價

本集團所屬的燃氣熱電項目受到發改委強力政策支持，於2014年1月20日起，上網電價上調，由人民幣573元／兆瓦時(含增值稅)增加至人民幣650元／兆瓦時，累積獲得上網電價增加人民幣77元／兆瓦時，對公司持續經營業績形成重要保障。

4. 狠抓安全管理，保障高效運行

本集團業務涵蓋燃氣發電及供熱、風電、水電和光伏發電四大板塊，項目遍佈全國各資源豐富區域。上半年，本公司高度重視安全生產管理，細化了一系列管理細則，進一步落實崗位責任制，深入開展對標管理，全面拓展對標分析的寬度和深度，落實整改措施，積極推進職業技術培訓以及安全生產培訓，不斷提高員工安全生產意識和生產業務技術水平。加強設備管理，根據設備運行規律，做好各種設備巡視、安全檢查以及設備檢修工作。依靠紮實細緻的基礎管理和不斷創新的管理方式，各投產電廠安全、高效、有序運行。

5. 加強資金管理，有效控制成本費用

2014年上半年，面對資金市場形勢緊張，公司資金需求不斷增加的內外環境，公司進一步加強資金統籌調配，加速資金周轉效率，在保證發展建設的資金需求的基礎上，努力提升融資效益，利用融資租賃等多業務模式，有效控制財務費用。

6. 海外業務取得突破性進展

經過多半年的不懈努力，詳細的盡職調查及多輪商業談判，本集團與金風科技首個海外合作項目於2014年7月9日成功簽約，項目交割後，本集團擁有Gullen Range風電項目75%的股權。該項目是本集團實施「走出去」戰略的第一個海外項目，標誌著本集團正式踏足海外能源市場。

二、經營業績及分析

1. 概覽

2014年上半年，公司盈利水平進一步提升，實現淨利潤人民幣719.07百萬元，比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684.80百萬元，增長5.00%，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670.78百萬元，比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635.83百萬元增長5.50%。

2. 營業收入

2014年上半年，公司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3,293.50百萬元，比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938.01百萬元，增加12.10%。2014年上半年，經調整營業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780.23百萬元，比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3,166.69百萬元，增加19.37%，原因在於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營業分部及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以及可呈報分部收入總額與經調整收入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
	2014年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核)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售電	197,555.00	163,083.00	21.14%
熱力銷售	26,138.30	27,751.60	-5.81%
統計	<u>223,693.30</u>	<u>190,834.60</u>	<u>17.22%</u>
風電分部：			
售電	76,941.80	85,975.60	-10.51%
其他	-	-	-
統計	<u>76,941.80</u>	<u>85,975.60</u>	<u>-10.51%</u>
水電分部：			
售電	12,572.30	13,316.30	-5.59%
其他	-	-	-
統計	<u>12,572.30</u>	<u>13,316.30</u>	<u>-5.59%</u>
其他分部：			
售電收入	16,045.30	3,063.50	423.76%
熱力銷售	67.30	9.30	623.66%
其他收入	30.00	601.70	-95.01%
統計	<u>16,142.60</u>	<u>3,674.50</u>	<u>339.31%</u>
可呈報分部收入總額	<u>329,350.00</u>	<u>293,801.00</u>	<u>12.10%</u>
加：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政府補助 及補貼			
	48,673.20	22,868.10	112.84%
經調整收入	<u>378,023.20</u>	<u>316,669.10</u>	<u>19.37%</u>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08.35百萬元增加17.22%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36.93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上網電價自2014年1月20日起上調至人民幣0.65元／千瓦時及售電量增加。售電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630.83百萬元增加21.14%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75.55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上網電價上漲及售電量增加所致；售熱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7.52百萬元減少5.81%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1.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天氣原因導致供熱量減少。

風電分部

風電分部的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59.76百萬元減少10.51%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69.42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平均風速降低導致售電量減少。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3.16百萬元減少5.59%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5.72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水量減少導致售電量減少。

其他分部

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6.75百萬元增加339.31%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61.43百萬元，原因在於光伏項目新增投產裝機容量導致售電量增加。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7.87百萬元增加86.90%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19.34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燃氣價格上漲導致的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政府補貼及補助增加。

4.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95.99百萬元增加21.71%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72.64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價格上漲導致燃氣消耗增加以及新投產項目增加了生產成本。

燃氣消耗

燃氣消耗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90.89百萬元增加26.37%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57.68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燃氣價格上漲導致燃氣消耗增加。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17.71百萬元增加14.32%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91.87百萬元，原因在於投產裝機容量增加致使資產折舊增加。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9.46百萬元增加2.76%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3.58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導致人員增加以及新投產項目增加了員工成本。

維修保養

維修保養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1.31百萬元增加21.24%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4.33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新投產項目增加維修費用以及部分風電項目質保期滿，維修支出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62.16百萬元減少13.54%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0.20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項目投產時的一次性攤銷的生產準備費減少。

其他利得及虧損

其他利得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5.55百萬元減少47.38%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5.02百萬元。2013年上半年利得主要為聯營企業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向若干非控股股東非公開發售股份而產生的資本儲備增加。2014年上半年利得主要為繼續收到轉讓內蒙古京能巴音風力發電有限公司股權款項，將之前計提的應收轉讓款撥備轉回。

5. 經營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經營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19.90百萬元增加11.80%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40.21百萬元。

6.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總額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82.96百萬元增加25.18%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05.30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以及其他分部中光伏項目的售電量增加。

下表載列合併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按分部劃分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總額以及與經營溢利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
	2014年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核)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56,562.10	36,788.70	53.75%
風電分部	40,648.30	47,757.30	-14.89%
水電分部	5,926.70	5,897.20	0.50%
其他分部	7,393.30	(2,147.30)	444.31%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總額	110,530.40	88,295.90	25.18%
減：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政府補助 及補貼	(48,673.20)	(22,868.10)	112.84%
加：其他收入	51,934.30	27,787.20	86.90%
加：未分配項目	229.00	8,774.70	-97.39%
經營溢利	114,020.50	101,989.70	11.80%

註：未分配項目是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聯營公司少數股東資本性投入產生的損益等。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總額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67.89百萬元增加53.75%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65.62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電量增加。

風電分部

風電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77.57百萬元減少14.89%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6.48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平均風速降低使售電量減少。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8.97百萬元增加0.50%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9.27百萬元，原因在於水電經營成本降低。

其他分部

其他分部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虧損人民幣21.47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上半年盈利人民幣73.93百萬元，主要由於新投產光伏項目使售電量增加。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5.19百萬元增加19.62%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84.68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建項目投產後利息支出費用化。

8. 應佔聯營、合營公司業績

應佔聯營、合營公司業績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4.40百萬元增加24.90%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0.36百萬元，原因在於聯營企業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由於標煤單價下降致使淨利潤增加。

9.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除稅前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74.27百萬元增加9.62%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48.77百萬元。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9.47百萬元增加44.97%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9.70百萬元，實際稅率由2013年上半年的11.56%增加至2014年上半年的15.28%，主要是投產燃氣項目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11.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期內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84.80百萬元增加5.00%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19.07百萬元。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35.83百萬元增加5.50%至201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70.78百萬元。

三、財務狀況

1. 概覽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39,041.06百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27,713.46百萬元，股東權益人民幣11,327.60百萬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人民幣11,066.68百萬元。

2.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493.15百萬元增加1.42%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9,041.06百萬元，原因在於項目建設投資增加。負債總額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528.99百萬元增加0.67%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713.46百萬元，原因在於銀行借款的增加。股東權益總額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64.16百萬元增加3.31%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1,327.60百萬元，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77.09百萬元增加3.65%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1,066.68百萬元，原因在於經營積累增加。

3. 資金流動性

截止2014年6月30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181.09百萬元，其中貨幣資金人民幣2,712.26百萬元；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833.48百萬元，主要是應收售電及售熱收入；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635.35百萬元，主要是可抵扣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等。流動負債為人民幣9,685.23百萬元，其中短期借款人民幣4,146.97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800百萬元，應付票據和應付賬款人民幣3,102.13百萬元，主要是應付燃氣款及工程採購設備等款項；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636.13百萬元，主要是應交所得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等。

淨流動負債由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243.51百萬元減少17.42%至2014年6月30日淨流動負債人民幣3,504.14百萬元，原因在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 淨債務負債率

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及權益總額之和)由2013年12月31日的64.32%增加0.69%至2014年6月30日的65.01%，原因在於銀行借款的增加。

本集團長短期借款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83.81百萬元增加7.60%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3,761.14百萬元，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4,146.97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800百萬元、長期借款人民幣13,222.84百萬元、中期票據人民幣1,000百萬元，公司債券人民幣3,591.33百萬元。

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9.50百萬元增加16.93%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12.26百萬元，原因在於暫未使用的借款資金增加。

四、其他重大事項

1. 資金募集

本集團於2014年3月19日成功發行第一期短期融資券人民幣9億元，發行利率為5.70%；於2014年5月14日成功發行第二期短期融資券人民幣9億元，發行利率為5.20%。

2. 資本開支

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1,257.68百萬元，其中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761.45百萬元，風電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137.99百萬元，水電分部人民幣116.09百萬元，其他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242.15百萬元。

3. 重大投資

根據本集團發展規劃，公司於2014年1月成立全資子公司「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從事海外市場的開發和項目建設；公司於2014年3月成立全資子公司「建湖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寧夏賀蘭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寧夏中寧縣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從事光伏發電項目建設。

4. 或有負債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無對外擔保事項。

五、下半年業務展望

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為實現各項經營目標，本集團將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1. 全力推進在建項目，保障重點項目順利投產

本集團將秉持打造精品工程的理念，全力推進各項工程建設，確保東北熱電中心、西北熱電中心等重點項目如期投產，進一步增強燃氣發電業務在北京地區的領先地位，充分發揮風電發電業務和光伏發電業務在北京市的示範作用，進一步強化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為大幅提升盈利能力打下良好基礎。

2. 提高資源利用率，努力獲取更高收益

2014年下半年，本集團要繼續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標，全盤統籌規劃，節流開源，加強成本控制，充分挖掘各業務板塊的潛力，盡力彌補由於自然因素造成的不利影響。一方面繼續優化生產管理模式，提高綜合管理水平，減少設備故障率，降低由此帶來的成本支出，另一方面加大與政府有關部門、各電網公司的溝通協調，紮實做好電量營銷，確保完成年度電量任務。

3. 科學有序發展，合理規劃佈局

本集團大力推進信息技術在企業管理和項目運營上的應用，努力提高企業的運營效率，爭取早日達到現代化管理水平。本集團力爭打造精品工程，在新項目的推進上充分尊重客觀規律，做好項目管理，同時積極推進新技術在項目建設

中的應用。全面考慮行業發展方向，抓住清潔能源這根主線，充分利用自身的優勢，力爭在北京保持優勢地位，在全國其他地區獲得更多優質資源。

4. 開拓多渠道融資，降低融資成本

為了滿足本集團不斷業務擴張的資金需求，降低企業財務風險及融資成本，本集團除了銀行貸款、發行公司債券、中期票據、短期融資票據等融資模式以外，積極探索新的融資模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任何建議。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4年的中期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ncec.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14年中期報告，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陸海軍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4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劉國忱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李富強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先生。